

奔流

第一章 淮河流域

“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“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“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在眼底染成一色青绿的初夏沃野，于淮河的两岸广布着。阴历四月的阳光毫不吝惜地洒在地面之上。让无涯效凭义和青空之历卿果按相溶，这样一个晴朗的日子，不由让人产生就如同往某个方向直走就能走到天上般的错觉。它是这样地温暖而不炎热，既舒爽又怕人。

“真是平静呀！”

在沿淮河南岸的道路上，一名旅人孤零零地骑马独行着。这名跨于平凡的褐马、腰间佩剑的年轻人，正悠然地望着平野和河面。看来身份应当不低，但却没带任何随从，大概是十分轻松随性的旅程吧！二十岁出头的他，并非拥有出众的容貌，但深澄的双眼中，却充满了知性的活力。

淮河几乎每年都会发生的洪水，是在自此时代六百年以后的事情：由于南宋与金之间的对立抗争，使得黄河流道改变而流进淮河之中。此后，虽然黄河后来恢复了旧有的河道，但一度河道受夺的淮河，在经过这样的大异变之后，河道便失去了安定，而成为洪水接连不断的河川。不管是河水还是人，有“恶邻居”在旁，不受影响也难！这跟“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”的道理也有些相像吧！

在南北朝代，淮河还未受到影响，以其安定的河道稳定地流着。两岸的土地肥沃，上有些微的起伏，春花夏绿，秋天则为壳物成熟的季节。对植物好的环境，对昆虫也是一样，蜂蝶等羽虫在草丛花间飞舞跳跃，甚至跑到了路上马匹身旁。马儿不快地摆动着尾巴，而马上的年轻人则挥舞着手臂努力驱赶着虫子。

“看来只能死守着淮河一线，以防止魏军南下了！”

年轻人发表了言论，却是和周围平静的风景完全不搭的内容。

“即使淮河防线遭突破，还有一条长江呀！长江的河幅有淮河的三、四倍，自古就有足与百万兵力匹敌的说法，若是将兵力集中于长江南岸、构筑坚固的阵地，这样会不会对阻止魏军上陆更有效率呢？”“不行，不行，如此一来就等于放弃了居住在长江以北的数百万百姓了！守护百姓的安全对朝廷的权威和信赖有绝对的影响，如果忘了这一点的话，那国家就会从内部崩坏了！”

问答的声音都出自同一个人物，马上的年轻人非常认真地在自问自答着。如果他是在建康（现在的南京）喧闹的大街上这么做的话，路上的行人大概多半会离得远远地让开路来吧！像这样子的言行不被认为是神经病才有鬼！

不知道他自己是否有此自觉，依然一派悠闲地顺着马往西边走去，而口中的喃喃自语也未曾间断：

“不过魏军真的会大举南下吗？这说不定也只是个传闻而已

“不，一定会南下的！现在他们不是正在攻矛州吗？这就是前兆了！”

“然而这也可能只是杯弓蛇影呀！”

杯弓蛇影，这是发生在晋代的故事：主角是一名叫乐广的人，他为官清廉而有能，还有治退狸妖的故事流传下来。有一天，他在宅中招待客人，

然而客人在喝了他功的酒回到家后却卧病在床。乐广前往探病时，客人对他说道：“前几天在和你喝酒时，于杯中见到蛇的踪迹，虽然感觉不对，但还是把酒喝了。结果就发烧而很不舒服，我想大概是那蛇作祟的缘故吧！”觉得奇怪的乐广回家调查，发现在与客人饮酒的房间壁上装饰着一张很大的弓，而它在杯中映照出来的样子就像是一条蛇。将详情告诉客人后，客人的病即不药而愈。这个成语于是被用在“为莫须有的事情而穷紧张”的情况。

年轻人再度望向河面，眼睛眯成一条线。不过，这并不是因为河面上反射的阳光太强，而是为了要确认河畔的数条人影之故。

年轻人注视着，这些人似乎是在争吵着些什么。一名旅装的少年，和另外五名包围着、怒骂着少年的壮汉……少年的手突然抬起，于是一名壮汉被打了一巴掌的声音就乘着风传到了年轻人耳中。接着，少年逃了出去，而壮汉们则怒号着在后追赶。不管怎么看，少年都是不可能摆脱得掉他们的……

“我当见义勇为才是……”

带着认真的表情，年轻人一面自语一面从腰间把剑拔了出来，是那种非常用力的拔。

可能是使力方向错误吧，剑竟离开了年轻人的手往空中飞去，最后掉到了地上。年轻人狼狈地从马上跳下来。不！虽说是跳下来，然因一只脚为脚灯所勾住，所以他其实是摔下地的。好不容易解脱了脚灯，拾起了剑，但依然狼狈。因为空了鞍的马竟然不顾主人就自己跑开了。

“喂！等一下，拜托呀！”年轻人一面追赶，一面呼喊：“等一下！如果你不管我的话，那我可就伤脑筋了！难道你要我徒步旅行吗？你应该对你的主人好一点吧！喂，等一下，你这个不忠的家伙！”到底是“不忠的家伙”这句话奏效了呢？还是因为前方的人影呢？总之马是停止了，年轻人也才能好不容易地追上。流了一身汗、喘着气的年轻人抓住了组绳后转身一看，却发现自己已被包围，五名壮汉正满怀敌意地脱着自己。

正确地说，其实应该是被他们追赶的少年正喘着气坐在年轻人之前，而满怀敌意地被望着的人正是这名少年。

“等一下，等一下！”

年轻人以一手持剑、一手牵着缓绳的姿势与壮汉们对立着。

“我是朝庭的命官，姓陈，名庆之，字子云。官拜武威将军。总之，你们还是先把事情经过说一说吧！”

“……将军？”

少年的眼睛睁得老大，而壮汉们则面面相觑。在一瞬的空白过后。青空之下出现了一阵哄笑。

“有什么奇怪的吗？”

这名年轻人，也就是武威将军，陈庆之问道。壮汉们依然继续哄笑着，过了一会好不容易才止住，带头的男子开口到：

“你还是别吹大牛了！像你这样连胡子都没长齐的白面郎会是将军？那带领的兵士大概就是小童或到儿了。到底你这家伙今年几岁呀？”

“二十三岁了！”

倒没有什么特别生气，陈庆之回答道。制止了又快笑出来的男子们。

“虽然你们会觉得奇怪也不是不可能，但事实就是事实，你们最好还是相信我，否则，麻烦的可是你们！好了，你也站起来吧！”

最后的这一句，是对着被追赶的少年说的。这名少年大约十五、六岁，

虽然身上沾了旅尘，但肌肤白皙、睫毛细长，具有一张纤细的脸蛋。正当他想要说什么时，陈庆之摇了摇头：

“不，你先不要谢我！我还没说一定会帮你。好了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11

少年开始快速地说明，声调异常地高昂。他说这些人全都是被称为盐贼的无赖，还说了这些人准备要袭击运官盐的船只，正巧为其听到之事。

话还没说完，男子们的怒声一喊，就抓向少年的肩膀和手腕。令人不可置信地，陈庆之迅捷地行动了！也许是他一开始拔剑时的表情和态度所给的错误印象吧！在一声惊叫之后，陈庆之已经制住了带头的男子。

“三军要先夺其帅！”陈庆之以剑尖指着男子的下颚。

“……这是说，无论敌人有多少，只要将指挥者制住，自然就对我方有利了。很好，离开那位少年！”

男子们面面相觑着。

“很不好意思，我的武艺实在是非常差劲。只不过，再怎么，刀剑可是不长眼睛的！”

颚下拨制的壮汉头领点了点头：

“照他说的话做，确实是他胜了！”

男子们再度互看了一眼，然后才一一放手，让少年恢复了自由之身。少年在调整了呼吸之后，向陈庆之行了一礼。

“哎呀！你的礼还是行得太早了一点，事态会变得如何还不知道呢！”

“你说得没错！”

突然之间，男子将陈庆之的身子一拐，他只用了左手，可见其臂力不小。陈庆之被丢到草地上，尽了最大的努力才没让剑脱手。

“大家上，把这两个人丢到淮河里去好了！”

正当男子怒号时，

“那边在吵什么！”

出现了别人的声音。全员在左右张望了一下后，发现一队约八十骑左右的骑兵团迫近。而在看到了最前头那穿着银色光亮甲冑的年轻武将后，陈庆之高兴地笑了起来：

“呀，是元直殿下呀！还麻烦你出来迎接，真是不好意思！”

……就这样，事情终于告一段落。陈庆之和少年受到了保护，而那些盐贼则都被抓了起来。

“现在我已经可以好好地向您行一个谢礼了吧！”

少年一礼道：“非常感谢您解决了小弟这次的危难！小弟姓祝，字英台。”

“不用这么多礼啦！”

“非常冒昧地请教，您……？”

“你是想问我是否真的是武威将军是吗？”

“呃……是！”

“啊，不用紧张啦！”陈庆之笑着挥挥手，给人一种开朗的印象。

“其实连我自己到现在也都不太能相信呢！既非门阀，又没什么功绩的一个年轻人居然是个将军，真是成了世人的笑柄了！”

“没有这种事！好了，我父亲还在等着呢，子云殿下！”元直笑道。

他虽较陈庆之年长十岁，但却以同辈的友人身份与之交往。元直为字，姓名则是韦放。

“不，一定是的！确实是太过了！就像现在，如果不是元直殿下相救，还不知会出现什么样的丑态呢？”

“还好赶上了！子云殿下就是喜欢一个人行动，所以父亲命我一定要前来迎接才行！”

“真是太惶恐了！对了……”

陈庆之看向被捕的盐贼们，并问了带头男子的姓名。

似是很不屑似的，男子回答道：

“我姓胡，名龙牙！”

“哦，胡龙牙？名字不错嘛！”陈庆之有所感似地看着这名男子。

“气势也不错，腕力也不错！只不过，强夺官盐、或是将人丢进淮河都不是什么好事就是了！”

“够了！你再说这些有的没有的了，要就赶快把我杀了！”

“要在这儿就斩了他们吗，子云殿下？”

对韦放所说的话，陈庆之摇了摇头：

“不！不要！”

“不需要你的可怜，快杀了我吧！”

“我不是可怜你，而是为大局着想！”

陈庆之站在胡龙牙的面前，提高了声音说道：

“司马一族，也就是晋朝失去统一两百二十余年，天下南北分裂。而今北方的魏朝，无论兵力财力均十分隆盛，准备引领大军南下，意图并吞本朝。在危机迫于眼前的此时，梁的同胞之间岂可以流血呢？”

胡龙牙将大开之日闭上了。看到这儿，祝英台开口问道：

“所谓的大军，请问大概会是多少人呢？”

“百万！”

“百万……？”祝英台再也说不出话来；而胡龙牙亦双眼圆睁。陈庆之轻笑道：

“不过，魏军所称百万是太夸张了，你们不用担心！照我子云所估计，最多只会有八十万而已。”

“八十万也是了不起的数字呀！”

“但已经比百万少了二十万了！虽然我方的兵力更少，但只要这边这位元直的父亲，也就是姓韦，名睿，字怀文的这位将军依然健在，那即使魏军百万也没什么好恐怖的！”

陈庆之拍着胸保证，而韦放则只有苦笑着说道：

“子云殿下，够了吧！父亲还在等着你呢！”

这是时代为南北朝，梁武帝之治下。天监五年（西元五〇六年）的事情。

III

平定了三国的动乱之后，晋司马炎统一天下，为西元二八〇年的事情。然而，在经过平和的十数年后，发生了“八王之乱”，天下再度卷入战火的漩涡之中。由于北方剽悍的骑马民族间人中原，数百万的汉人为了逃避战火而南渡长江，于江南再兴晋朝。而这个晋朝又被刘裕的宋所篡，来则为萧道

成的齐所夺。

另一方面，在北方制压了大小无数国家的魏则统一了黄河流域。为了和三国时代的魏有所区别，历史上称这个魏为北魏，或者是后魏。就这样，成了南北对立的形式。

西元四九八年，南朝齐第六代的皇帝即位。这名叫萧宝卷的人物，在历史上称之为“东昏侯”，因为他确实是昏庸而无能，即位的时候也只有十六岁。

宝卷受亡帝一身的宠爱而长大，完全不知自制心为何物，即使是在父亲的葬仪之中，当一名廷臣因对灵柩低头拜礼而使得头巾落下、露出其光秃发亮的头颅时，他都能够捧腹狂笑起来，完全不顾葬仪中严肃的气氛。

即位后，宝卷几乎不管国务，只是和侧近一同沈于酒池肉林之中。本来父帝即考虑到宝卷的年幼而指名了六位重臣负责辅助宝卷，这六人被称为“六贵人”。然而他们却对宝卷昏庸的行径感到失望，即使是劝谏也无效，因而开始疏远。于是，在宝卷对六贵人进行肃清的同时，六贵人也进行着废立宝卷的行动，阴谋、暗杀和叛乱相继。结果，由于六贵人这方面自己产生了内部斗争，宝卷便逐一将六贵人杀死，确立了宫廷内的独裁政权。这是在其即位后一年的事。

十七岁的皇帝，由于再也没有能够劝谏或是制肘的人，因而开始了他的胡作非为。

宝卷喜欢在深夜中饮酒骑马，甚至跑到皇宫之外去。而且，不光是到处跑跑就算了，当他看到通行的人时，就会叫道：

“在这样的深夜还在外步行，一定是可疑的人，把他抓起来查问！”

在这样的叫喊之后，他还驱马上前，任马蹄踢踏无辜的男女十数人造成死伤。而造成民众决定性反感的，则是一名临月的孕妇为宝卷的马踢死的事件。这名孕妇在丈夫的扶持下，正于夜间急忙赶往医生所在之时，被宝卷惊奇地发现了。而在宝卷的马蹄之下，这不幸的孕妇就被踢到连胎儿都破腹而出的地步，最后，母子两人惨死，而丈夫亦身受重伤。

“听说天子似乎是把破腹而出的胎儿当成稀奇的展示物了！”

“什么天子！是天子就该像个天子才是！”

四处而起的患嗟之声当然是不会传到他的耳中，宝卷的日常生活依然十分地昏乱。

他投入了巨亿的国费新筑后宫，在庭园的步道上敷以黄金制成的莲花。在宝卷的宠妃中，只要有身具白皙美丽的小脚之人，宝卷便让她裸足步于黄金之道上，愉悦地说是“今后美女的走步就称之为金莲步”。

为了天子的浪费，只好向民众课以重税，终于有一天掘到了宝卷的脚下……

那就是平西将军·崔慧景之乱。崔为了与北方的魏作战，领了三万兵士出阵，竟突然回军，以“讨伐曼君”为名攻入了首都建康。由于兵士们人人都希望打倒萧宝卷，叛乱军自然十分厉害，很快就包围了皇宫。就在预计再过一日就可以攻陷皇宫之时，予州刺史，萧激带了援军前来，在激战后讨平了崔慧景，平定了乱事。

胜利的萧鼓就这样停留在建康，接受宝卷的感谢。一夜，其弟萧衍送来了一封密函，内有如下的传言：

“大哥此次虽立下大功，但也将因此而招来灾厄。在朝廷的乱脉之下，

大哥将有为好人所嫉，甚至遭到暗杀的危险。建议大见李军直入京城，将暗君废除，自立登基为是。”

“说这什么傻话！我可是朝廷之臣，废帝的话不就成了叛逆了吗？”

“那么就不要再继续留在京中，应立刻领兵回返予州，如此即可得保生命无危。若长在京中的话，必定会招来灾厄的！”

对于弟弟的忠告，萧锡并不见容，他接受了尚书令，也就是宰相的叙任，留在建康处理国政，意图改革宫廷。

看到热心的萧效，宝卷只是吐了满是酒气的一句话：

“这个人看了真是令人心烦。”

这句话就是对其死刑的宣告。在其叙任尚书令的一个月后，萧鼐即为宝卷的侧近所毒杀。

“杀害萧鼓这事若为人所知则很麻烦，把他宅第里的所有人都杀了吧！”

在宝卷的命令下，三千兵士杀到萧领的府中，先是从外发射火箭，再将火焰和烟雾下夺门而出的男女一一斩杀，“一个也别给他跑了广的命令被忠实地实行着。只不过，就在袭击之前，一名少年已经在没有任何人发现的情况下飞快地脱逃了。这名少年就是萧衍的密使，姓名为陈庆之。

陈庆之从建康逃出之后，先是往南方以避开追踪者的耳目，然后才渡过长江口到予州。

收到陈庆之报告的萧衍立刻下了决断，他带领一万之兵起事，这是在其兄长被杀之前就已经准备好了的兵力。齐永元二年（西元500年）十一月，此时萧衍三十七岁。而柳庆远、王茂、吕僧珍、吉士胆、张弘策等的名字，则在史书上记为其幕僚。

“夫用兵之道，攻心为上，攻城次之。今日之战也是如此，你们好好看着吧广萧衍对幕僚这么说道。

过了一个年，到了永元三年，身为齐屈指可数勇将之一的竟陵太守——曹景宗率兵前来驰参，说道宝卷之弟南康王已于汉水边的襄阳自立称帝。既然南康王的使者来招，萧衍便与之会合，在四月间，以曹景宗为先锋，领七万兵先发，水陆两面沿长江往东进击，指向国都建康。

狼狈的宝卷发了十万军迎击萧衍，先是在江宁的会战中，征虏将军——李居士为曹景宗所讨。

接着，在五月、六月、七月的持续激斗中，宝卷的军队逐渐落败，投降者续出。

十月，萧衍的军队包围建康。建康为众所周知的要塞之地，城内除了有二十万的兵力之外，武器和仓粮也相当充足，要将之攻下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情。

“三年之内都不可能被攻下来的，其间还可以间让领土价求北朝的杨军……”这样想的宝卷依然沉迷在后宫的酒色之中。十二月，卫尉——张稷和北徐州刺史——王珍国两人带兵侵入了后宫，将裸着身体与美女们喝酒的宝卷斩首。正如萧衍所预言，和建康的城壁比起来，人心的陷落更快。

翌年四月，萧衍即帝位，改国号为梁。年号则为天监元年（西元502年）。

这个萧衍，就是梁的武帝，即位时年三十九岁。

南北朝时代的特征，从学术上来说并没有一定的际限，但大致可分为贵族社会和佛教文化两大支柱。

梁武帝的治世正是这两方到达绝顶的时代。关于佛教文化，有“南朝四百八十寺”的诗流传后世；而在贵族制度方面，则有皇帝和贵族们在政治的主导权上的对立和妥协。

而由于皇帝重用寒门（指身价低微者）出身者为侧近的结果，身份和权力间的关系遂产生了复杂的情况。

关于陈庆之，字子云的这个人物，在（亚细亚历史事典）上有如下的记述：

“梁时代的政治体制由寒门出身到达显贵地位的人并不多，然而他却是这样的少数之一。由此看来，当了解其对北朝战役中的功绩和能力是相当受到重视的。”

再从《梁书》中看来：

“具有将略，战可胜、攻可取，盖可称仅次于颇、牧、冲、出而已！”

是说他已可和历史上有名的廉颇、李牧、卫青、霍去病等相提并论了。

虽然他的出身低微，但他自小就跟着萧衍，在宅第之中担任杂用。和他一样的小童当有不少，在贵族之间，为了养成将来的有能幕僚，家中多会有许多这样的小童。

某一天，萧衍正党无聊之时，正好看到陈庆之来到庭园准备喂食饲养的孔雀，就命他担任围棋的对手。

和武艺一样，围棋是一种初学者不可能胜过熟练者的游戏，萧衍当然也不是真的要和陈庆之分出胜负，而只是想要打发时间罢了。在教导了他置放石子的方法之后，萧衍便拿了白石悠然地打了起来。而就在一个不注意，萧衍打了一着错手。

“这一子下得不好，如果被攻于此地的话，那我就增了……不过，以子云的能力应该是不可能发现这一音的……”

就在萧衍这么想的时候，下黑石的陈庆之就以自然无比的动作在石盘上下了关键的一子。萧衍不禁愕然，因为陈庆之所下的，正是他这一着中唯一会造成胜负变化的地方。

不管那么多，萧衍又下了一手，只是在互相经过五手之后，萧衍的形势愈来愈坏，接着萧衍就被追杀而完全败北。当然他依然不可置信。

“再来一盘吧！你还是当我的对手，子云！”

“可是我必须要去喂孔雀了！”

“孔雀这种东西别管他了！不，让别人去喂吧！你当我的对手就好了！”

这时，萧衍已经三十三岁，而陈庆之则只有十三岁。这名被誉为“博学而兼有文武之才一、位居将军地位的青年贵族，却以一名少年为对手下着围棋，而且在七战之后，萧衍居然还二胜五败。若是下得十分充当的话，则萧衍获胜，但只要有一着失策，他就会由此而败。在一声叹息之后，萧衍赞赏着说：

“你真是天才呀！我二十年才达到的境地，你居然一天之内就达到了！”

“请不要这么说，我并没有这样的价值！因为我到现在连怎么胜主人的都不知道呢！”

“哦，是说你了解自己的胜因吗？”

萧衍在想了一下之后，叫来了自先代即跟随萧家的老棋士。对于这名

平伏于地的棋士，萧衍命其与陈庆之对奕，他低声对棋士说：

“我的目的并不是要看围棋的胜败，我希望你在对奕中只下一着恶手，此外绝不可放水！”

这真是奇怪的命令，只不过这对熟练的棋士来说并不困难。依据主命和陈庆之对奕的棋士，在追杀了对手一阵，就在差三手左右即可逼对方弃子投降之时，棋士故意下了一着恶手。虽说是恶手，但这也不是普通的凡人可以发现的。而就在接下来的一瞬间，形势竟已逆转。最初，在发了一声惊叹声之后，棋士的表情开始变化，开始努力地防守起来，但最后也只有弃子投降。萧衍在谢过他并命其退下之后；再度看向陈庆之：

“怎么样？你想成为武人吗，子云？”

“武人……是吗？”

“你似乎是具有能够看穿唯一胜机的才能，这是一种天赋，若不是将之运用在棋盘之上，而是运用在战场之上的话，则对朝廷一定大有益处！首先，我介绍适当的武艺师父给你，接着再上兵学。”

就这样，陈庆之开始学习武艺。经过半年之后，教导他弓和剑的牙将（士官）要求面会萧衍，他说：

“像子云这种毫无素质的人，我还是初次见到！照道理，如他一样具有热忱地练习的话，正常应该是会更进步的才是！”

“没有进步的可能了吗？”

“下官平日教训弟子，只要努力必有所成，然而如子云这般的人在下官这儿，却和下官的说法不合，还是让他从其他路途上发展较好。”

萧衍从牙将那儿将陈庆之叫回来。很遗憾地告诉他没有可能了。然而陈庆之却回答道：

“没有素质确实是蛮可悲的！”

他并不难过，只是直直地看着萧衍说道：

“现在我已经很清楚地知道自己并没有武艺的素质了，没有早点知道这一点倒是很对不起主公。”

萧衍微笑着。陈庆之本身倒是十分正经，这少年的言行并没有一点能够引人发笑的地方。而身为主君的萧衍倒希望再为这少年做些什么。

“那么，你就专心于兵学之上吧！”

“是的！”

“好，今后你可以自由出入书库，只要你喜欢，任何书都可以拿来读，碰到不懂的地方，就来问我吧！”

萧衍的书库之中藏有二万卷左右的书，在印刷术尚未发明的这个时代，二万卷是很了不起的数字了！陈庆之的脸上满是欣喜，跪在地上感谢主君的恩惠。

“战可胜，攻可取！”从外敌手中守护南朝四十余年的和平稀世用兵家，就这么踏出了他的第一步。

俚在十年之后，受到已成为梁之天子的萧衍叙任为武威将军的陈庆之，为了即将来到大战而来到了北方国境视察。

当时在北方国境与魏军对峙的梁军指挥官，就是予州刺史——韦睿。陈庆之将来到他的阵营之事，韦睿早就收到报告，方才命其子韦放出迎。

叫做胡龙牙的男子虽然没有被缚住，但周围却围满了兵士，他只有和他的手下恍然地走着。祝英台则紧张地抓着马，看来是不习惯骑马，不过，

在韦放眼下，倒是比陈庆之要好一点。

“祝殿下是为何而旅行的呢？”

“是为了寻人！”

“哦，寻人？”

陈庆之努力地抓着经绳：“不知道有什么小生可以帮得上忙的地方，是否可以告知是在寻找什么人呢？”

陈庆之自小就受他人厚爱而长大，自然对其他人也相当亲切。对祝英台来说，他已经被陈庆之救了一次，而且他的地位又高，如此可依赖的人是再也没有了，于是便答道：

“我寻找的是妹妹的许婚者……”

“哦，原来是这么回事，那他的名字是？”

“姓梁，名伟，字山伯。”

“这不是值得恭贺的姓氏吗？和本国的国号相同呢！”

陈庆之笑道。当他想接着问其他详细的事情时，前方出现了刀枪的戒备，原来已经来到了梁军的阵营。

V

梁子州刺史——韦睿，这年已高龄六十五岁，头发胡须都和霜一样地白，加上其瘦身及所穿的儒服，给人一副高雅文人的印象。在他的生涯之中，即使是在战场往来，他也不着甲冑，甚至还是个不骑马的人物。

韦家本家出身北方，是长安附近的名门。当建立宋的刘裕远征北方之时，韦睿的父亲受招加入阵中，因厚遇而留于江南。以后，七十年来韦家一直都是南朝的名门，仕奉着宋、齐、梁三代朝廷。

当武帝——萧衍起兵讨伐昏君宝卷之时，得到韦睿的辅佐和深厚信赖。当时韦睿率领三千兵士准备与萧衍的军队会合，但因大雨而导致道路中断，于是，他以竹编筏，顺 P！I 而下，在约定的时日中与萧衍会合。其后，韦睿也替萧衍守襄阳，不但安定了后方，也防止了北边魏军的侵攻，因而立下大功。在新旧王朝更换之际，他对动招人心之镇静。

难民及病人的救济，均是确立了人民对新王朝信赖的重要功劳。

来到了本营的陈庆之，向韦睿行了个礼：

“韦使君，真是许久未曾向您问候了！”

使君是指刺史阁下”。陈庆之自是较韦睿年少不少，当萧衍起兵时，陈庆之才不过十七岁，曾以萧衍密使的身份见过韦睿一次，对他充满了敬爱之意。而韦睿也是，他对这个几乎如孙子般年龄的年轻人具有好感，而让嫡子韦放与之交往。

虽然有些意外，但祝英台也郑重地打了招呼。在说了一些关于天候和健康之类的客套话之后，话题立刻就转到了军事之上：

“前方展开的魏军兵力如何？”

“大约有二十万左右广

“算是相当的大军呀！”

“哦，这还不是中山王全部的实力呢！”

韦睿轻笑道。中山王乃是魏的皇族，也是与梁军作战超过数十回的名武将。

“不过中山王这个人该不会是吃饱了没事干，才每年往这儿出兵吧？”

“那就要看魏朝廷内部的情形了！”韦睿一针见血地指出：

“也就是说，中山王必须要靠军事来守住自己的地位，依据从潜入洛阳的间谍传回的报告，这点是相当符合的。”

洛阳，也就是魏的国都。

“原来如此，那中山王也算蛮辛苦的嘛！”

七年前，也就是魏第六代的高祖——孝文帝驾崩，当时十七岁的皇太子即位。孝文帝为稀世的英主，其功绩和名声虽具有压倒性，但死后的反动也不小。魏的军队强劲、国库中充满了财货、京都洛阳荣华至极，然而新帝却因崇尚佛教而没有完全专心于国务，政治上又没有定见，常因有力者或侧近的意见而动摇。

韦睿再度开口道：

“魏拥有百万之兵，也有动员百万之兵的财力。从中山王看来，现在自然是煽动新帝提出空前的南征计划之时机才对！”

“中山王是否有异心呢？”

将梁灭亡，即使不是统一天下，中山王的武勋也是巨大盖世，既然年轻的新帝没有指导力和人望，那中山王以其实力和背景进行篡夺也是一点都不奇怪的。

在思虑之中，韦睿以手捻着白白的长须：

“目前还不能断言，中山王虽是魏先帝忠良的臣下，然而对新帝又是如何呢？”

韦睿领着陈庆之和祝英台前进，阵中耸立着的组立式望楼就在眼前。当问道是否有兴趣登上望楼，一窥魏的阵营之时，陈庆之的两眼浮现了充满兴趣的神色。

“看得到杨大眼吗？”

“他一定是立在阵头的，所以应该望得到才是！”老将苦笑着说，

“只可惜虽然看得到，但我方的兵士却无法将箭矢射得那么远，因此我们也只能够看看而已！”

当听到杨大眼这个敌将的名字时，祝英台的全身不由得一阵紧张。

“当世推其骁果，皆以为关张弗之过也”

是说当时的人说到杨大眼的豪勇，皆以为“连关羽和张飞都不及于他”！从《三国志》这个关羽和张飞活跃的时代至今，大约经过了三百年，他们的勇名流传后世，在南北朝时代，当要评价一个人的武勇时，多会把他们的名声拿来比较。像是刘宗的檀道济即被称为“张飞再世”而陈的萧白河则被称为“关羽再世”。

而杨大眼则本身就是一个传说，听到他的名字时，即使是哭泣的小孩也会安静下来，是梁国无论自天子到贫民都知道的猛将。而当魏出兵与梁作战时，主将是中山王，副将就是杨大眼。

韦睿步了出来，陈庆之和祝英台则跟在后面。

“愿意的话，祝殿下也上来吧！如果看得到杨大眼的话，也算是不错的经历喏！”

这时的陈庆之并没有注意到韦睿看着祝英台的视线，这名高雅的老将似乎以一种探视的眼光看着祝英台，而后又似乎是确定了些什么而点了点头。

“不过不用勉强，如果不想看的话，就先休息吧！”

应着韦睿的话，祝英台以苍白的脸孔强笑着：

“不！小弟也想亲眼见见这位传闻中的杨大眼。”

既然这样说了，韦睿也不再阻止。

通往望楼的并非梯子，而是阶梯，只是急倾斜的程度几乎垂直，登上之后，上面是个像箱子一样的东西，韦睿、陈庆之和祝英台就在这儿一起望向敌阵。

“咦？那个就是杨大眼吗？”

祝英台的声音动摇着，一点感受凉爽和风的悠闲都没有。在几重的栅栏和深沟的前方，魏军的旗旗林立之中。一个黑色的骑影巨像站立着，不用任何人教，祝英台感觉到那就是传说中的敌将了。

“那种威风看起来真不像是地上的凡人！”

陈庆之的声音中既没有恐怖，也没有嫌恶，能够生而得见传说中的敌将之姿，自是不禁赞赏之念。他的甲冑和马匹都是黑色的，手中则似乎有一张巨大的弓。

“如果敌方是黑的话，那我方就一定要白的才行”

祝英台的口中吐着意味不明的台词，陈庆之则专注于眺望着敌阵。这样的距离照理是射箭不及，但却可以清楚地将敌阵一览无遗。虽然祝英台不安地催促着，韦睿却平静地将两手置于腰后，对敌阵投以冷静的视线。

望楼下传来韦放的声音：

“父亲！部将们提出了意见，希望借此向建康要求援军，从左右压制魏军！”

韦睿回答道：

“如果我方请求援军的话，对方也会请求援军，这样只会造成两军的军力不断增加的！”

接着语调一变：

“兵贵于用奇，而不在于众！”

重要的在于战术，而不在于兵力的多寡。韦睿的意思即此。而一直努力于观察敌阵的陈庆之，此时也第一次动了他的头，像是表示同意地点了点头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大地鸣动了起来。照祝英台的说法，就如黑光闪烁般，他反射性地沉身望楼之中，听到韦睿大喊“快趴下！”的声音时，已是在其之后了！而就如暴风一样，飞鸟影子一般的东西越过了三人的头上而去。

在梁军的阵中生出了畏怖的叫声。巨大的黑羽箭是从魏军飞来的，而那支箭上还刻了一个“杨”字。

“.....能够射到这儿，真是令人害怕的强弓呀！”

陈庆之不禁发出感叹，他想到自己将与这名被称为地上最强的男子决战。而当他再度从望楼中立起看向敌阵时，黑衣黑甲的雄姿已经回转马首，消失在自己的军营中了。

第二章 河南城之攻防

即使是在战场上，韦睿的日常生活看来还是不像个武将，反而比较像个学者。晚间，在确认了所有兵士都已用过晚饭后，他才开始吃着和兵士们相同的晚餐。吃完饭后，他就在灯火之下展开书卷一直读到深夜。他的部下们，就算是对明天的战斗感到不安的人，只要深夜起来见到韦睿的幕中灯光，就能够放下心说道：

“韦使君还是一切如常，相信我们一定也能够好好地一觉到天亮的！”在这天夜里。

陈庆之和祝英台也来到了韦睿的帐幕，和韦放等四人一同进餐欢谈。陈庆之对于韦睿辖下的士兵能够严守规律和秩序，完全没有掠夺及危害民众的暴行相当地感叹，认为这名端正的老人是真正的名将。

在这个时代，其实应该说是到相当后世为止，吃米饭的时候都还不是使用筷子，而是使用汤匙。

配菜为淡水的鱼、贝、鳗，或是鸭、鹅等禽类，及羊肉、猪肉、豆腐等。即使是战场上，菜色亦十分多变化，因此可知淮河流域土地之丰饶。

淮河以北的人以麦磨成粉制成的食品为主食；淮河以南则以米为主食，故淮河即是中国饮食生活南北的分界。

酒也被拿出来了！只不过这和兵士们喝的完全相同，并不是什么名酒。而在四人之中，可被称为酒豪的也只有韦放一人，韦睿和陈庆之喝不多，而祝英台更是只喝了一小杯便使得白皙的脸上染满了朱红。

“再多吃一些吧！今天的事情很多，相信大家一定饿坏了！”陈庆之和父母早已死别，也没有兄弟，故对于祝英台，他就是像哥哥一样地照顾他。祝英台吃得并不多，陈庆之只帮他挟了一些豆腐和鱼。看到这儿，韦放不由得停下了手中的杯子，疑惑地望向父亲，虽然想开口问些什么，但韦睿微笑着摇了摇头。韦政看了父亲眼中的回答后，只有默然地把杯中的酒喝干。

突然祝英台的耳朵竖了起来：

“我是不是听错了，怎么好像听到了笛声？”“不，贤弟并非听错，确实是有笛声。”应着陈庆之的话，韦睿说道：

“这笛声总在夜中出现，或是雄浑壮大，或是纤细优美，即使知道那是敌阵传来的曲子也依然会听得入神……”陈庆之停下了筷子：

“这么说，韦使君知道这是……是谁所吹奏的笛子步？”“不就是中山王吗！”韦睿所回答的正是敌方总帅的名字。陈庆之不由双目圆睁，再度细听着夜气中流动的笛音。

“听说中山王乃是洛阳数一数二的玉笛名手，看来真是名不虚传。老夫在六十余年的有生之年，也没有听过这么好的笛声，只不过今夜的曲调似乎强横了些……”韦放叹了口气：

“这名贵公子，如果能够满足于在洛阳的宅第内、美女的围绕下吹吹玉笛这样的生活的话，那我们也就不会这样辛苦了！”韦睿摇了摇头：

“元直他本身的才气，就是和野心一同孕育出来的，当然不可能满足于现状！相信中山王他的愿望，大概也是将自己的旗帜立于建康的城壁上，映着长江之水演奏一曲吧！”魏的中山王姓元、名字、字虎儿，是魏的第三代天子——世祖，也就是太武帝那在即位前死去的长子晃之孙。从现在的皇帝看来，是父亲那一辈的从堂兄弟，并不算是相当浓厚的血缘。只不过，本来即帝位应是长子的血统，而“从世代算来，中山王本应是配第六代的天子

才国”因此，他也受到皇族般的厚遇。这一年，他三十九岁，正值少壮气，盛的年龄。中山王——元英也是魏朝屈指可数以教养闻名的人之一，不只是玉笛方面，他连医术都通。

在其从堂兄弟孝文帝即位后，他也历任平北将军、武川镇都大将、梁州刺史、安南将军等魏军的要职。他除了与南方的齐和梁作战外，也曾与北方的骑马民族作战，因而通晓平野、山岳、沙漠、草原等各种地形之战法。当其率三千兵力在西方的山岳地带·汉中驱散二万齐军、取得首级三千之时，其“武神”之名选不径而走。

中山王在新帝登基时任职为征东大将军，是对南朝军事行动之最高负责人。不称“征甫”，而称“征东”，是因为梁之国都建康，在魏之国都洛阳的东方之故。也就是说，中山王的任务就是要直击建康就对了！

另一方面，在梁也有一个征东将军，只不过这个人并不在梁国内，而是在东边海上的异国。

这个人也就是倭国的国王，名字叫做武。他受封为梁的征东将军是在四年前、萧行即位时，也就是天监元年（西元五〇二年）的事情。在此之前，武为齐的镇东大将军，因此相较之下似乎是有了一点降级了！对武来说，当然或多或少有些不满，但由于宿敌高句丽与北朝结盟，因此倭国除了与南朝结盟外，也没有其他的方法了、.....·这一天，当太阳消失在西方的地平线时，魏军的总帅中山王——元英骑着马在阵营中巡视。当看到他那插有二支长长白纪羽毛的头盔时，兵士们皆欢声震动，驱至他的跟前。而在中山王的身边，则是平南将军——杨大眼。在落日的余光下，人马的影子在红土之上长长地伸展，随着甲冑的反射，如箭般的光华就像是散落了一地的黄金粉末一般。

中山王——元英和杨大眼骑马并行，左右接受着换之将兵狂热的欢呼，对他们两人的信望，对魏军来说，简直已经是一种信仰。

巡视结束后，两人并行回到帐幕之中。中山王的身材已算是相当高，而杨大用则根本是个巨人！只不过他的筋肉匀称，身体也十分地柔软，一点也不让人感觉来重。

一面走着，中山王对杨大用说道：

“听说你在午间对敌阵射了一箭？”“已经传到您的耳中啦！”“是故意没有射中的吗？”“这··”“应该是你觉得如果杀了这些不顾危险登上望楼的人很可惜是吧？”“属下惶恐！其实应是在那样的距离下，属下没有自信能够只伤到人而不杀他们吧！”杨大眼似乎因惊恐而低下了头，中山王则愉快地笑道；

“你不用害怕！我知道即使你具有杀死虎或熊的力量，但却是个连射死小鸟也不愿的人。”“如果必要的话，其实我也是可以将小鸟从空中抓下来的！”“嗯，是你的话应该可能的。”杨大眼除了怪力之外，他那巨大的身体却有令人无法想像的快捷。在（魏书）中记载：即使是将长三丈（约九公尺）的布系于发髻之上往前跑，他也能够让布直直地伸于后方而不落地。因此“将小鸟从空中抓下来”应该不算穹张才是！

当他担任清都太守的时候，曾经消灭过食人虎。

清都是位于魏西方边境一个山岳地带的小城，居民一半以上都是异民族，虽然还不至于形成叛乱，但对官兵的反抗动作却从未间断。而在一日之内将之完全镇静下来的，就是一个人独自进入山中的杨大眼将老虎的尸骸抬

下山的事件。老虎的尸骸上并没有刀伤，只有头盖骨和颈椎两处折断而已。也就是说，杨大眼并未使用武器，而是以徒手杀死老虎的。

清郡的居民们，为了感谢杨大眼除去食人虎之害，并且畏敬其武勇，在他的任期中，清郡再也没有发生过任何骚动。

杨大眼的祖父，名为杨难当的这个人，曾以魏之将军的身份而活跃，是相当的名门，只是后来家道中落，杨大眼的少年算是过得十分清苦。幸好尚书大臣李冲欣赏他的武勇，在十几岁时即任命他为军主（部队长）。以后，随着作战累积功绩，历任辅国将军、游击将军、征虏将军等职。中山王亦对杨大眼的王勇及用兵有很高的评价，加上喜爱他的为人，数年内均待他为自己的脚将。

杨大眼虽非知识之人，但由部下读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、《春秋左氏传》、《孙子》、《吴子》等书给他听时，却能将内容完全记下来。

杨大眼正确的年龄虽然无法清楚得知，但由其经历看来应该在中山王之上，估计大约四十岁左右。

不但武艺纯熟，体力也一点都没有衰退的样子，可说是无双的勇者。

11

中山王在帐幕中等待着一名客人，他的甲冑之美并不逊于中山王，虽是位年轻的贵公子，但态度中却透出不像其年龄的威严。

“哦，开国公！不好意思，让您等那么久！”先出声的是中山王，贵公子则郑重地面礼。

“不，冒昧前来拜访的末将才不好意思，还请您恕罪！”“您在寿春败敌的事迹我已经听说了，您的武勇真是令人佩服！这名被称为开国公的男子，迅速地完成了他此行的目的。主要是要确认部队的移动事宜，本来这件事只要派使者来就可以，开国公似乎为他竟自己亲来而感到过意不去，在郑重地谢绝了共进晚餐的邀请后，开国公骑上白马再度郑重地告辞。

杨大眼目送着其离去的背影。

“开国公的气势倒是相当不弱！”“那是因为他的复仇之念正在燃烧的关系！对开国公来说，梁主是篡夺者，这可是兄弟之仇呢！”梁主指的就是梁武帝——萧衍，而欲向之报兄弟之仇的开国公，就是前身为那阳王的萧宝寅。

萧宝寅，字智亮，为昏君宝卷的弟弟。当齐灭亡而梁建国的時候，萧宝寅本来也是应该会被杀害的，但他从幽闭的地方爬墙逃去，越过山野而亡命至魏国。

那时他虽然只有十七岁，但体力和气力均已非凡。

魏对这个南朝高贵的亡命者表示欢迎，因为这样既可以得到南朝详细的情报，同时也可让魏在打着“替萧宝寅打倒篡夺者！再次复兴齐朝！”的大义名分之下有了出兵的口实。

萧宝寅目前也是以继承齐正统的皇子身份为魏之朝廷所厚遇，并和魏之皇族南阳公主订下了婚约，在寿春之战中打败了梁的将军姜庆真，无论在公私两方都非常具有气势。

这一年，萧宝寅二十一岁。

“真是一位非常可信赖的贵公子，如果是他即帝位的话，大概齐就不会灭亡了！”洛阳的人们对这位流亡的皇子大多充满了好意。

北朝有北朝的正史，像是《魏书》《北齐书》、《周书》和《北史》等；

而南朝也有南朝的正史，像《宋书》、《南齐书》、《梁书》、《南史》等。萧宝寅的传记在北朝《魏书》和南朝的《南齐书》均有所记载，毕竟他真的是个具有少见命运的人。不过，像他这样的人当时也还有不少例子；大抵上，大分裂时代也可说就是亡命者的时代。

这时，中山王和杨大眼想的都一样，也同样地沉默。

如果魏将梁灭亡而支配了江南全境的话，那将由谁统治江南呢？会给建立了无比武勋的中山王吗？还是让对篡夺者复仇的开国公再兴齐朝呢？这已不能说是梦想，而是在不久的将来就可能实现的事，因此就不能够随便地乱发言了！

突然中山王叹了一口气：

“如果先帝还健在的话……”魏的先帝，亦即五岁即位的孝文帝，在三十三岁时便驾崩，死时还相当年轻。如果继续生存下来的话，这时候刚好四十岁，还算是壮龄。

孝文帝的少年时代是由祖母辅政，亲政是在二十二岁的时候。在短短十一年的亲政时间中，孝文帝却留下了历史长存的业绩。

本来魏是北方骑马民族所建立的王朝，皇室的姓为拓跋氏，他将之改为具中国风味的元氏，并依中国王朝建立制度，除财力和武力之外，也对文化的发展和民族的融合尽了相当的心力。其中，他将魏的国都由北边的平城（现在的山西省大同市）迁到洛阳，使国家蜕变为中原国家的功绩最大。

而当他将皇室的姓改为元的时候，同时也赐姓从皇族离脱的臣下为“源”。最有名的应算是在政治、军事和学术上都有相当功绩的宰相源贺。而日本将从皇族离脱的臣下赐姓为源的这个惯例，就是从中国的南北朝时代流传而来的。

怀有倍于伟大的孝文帝之心的臣下不少，对目前过于年轻，而且并不能说是英明的新帝，就自然有着较轻视的感觉。新的皇帝当然也敏感地查觉到了这一点，于是他对父帝以来的重臣疏远，而亲近佛僧及和他一起游玩的朋友们。这样的状况总有一天会完全爆发，中山王也发觉了在表面的繁荣之下的暗影，因此才在这当儿发起了南征的大军。

帐幕的人口传来了人声。杨大眼动了一下视线，当他见到来人时不由完全改变刚才的面无表情：

“哦，来了！”出现在帐幕前的是一名女性。年龄约三十岁左右，她的美貌不能说是那种典雅的美，反而是目光强劲，看来似乎具有点危险的美。她未戴头盔，只套上了甲冑，头发则以淡红色的布巾束起，背上还挂着一柄长剑。

“中山王殿下，许久不见了！”连声音都十分地爽朗。

“是潘夫人呀，来得正好！”中山王郑重地回礼。

“先坐下来吧！我们正准备取酒呢！不过，看你的样子似乎是有什么急事……”“您真是明察秋毫！”美女的姓名为潘宝珠，她正是杨大眼的妻子，中华帝国古来就是夫妻别姓的。

“大眼之奏活氏，善骑射。大眼令赛以戎装，有时于战场齐铁，有时则驱于林勇。

当坏营之际亦命其幕下同应，他人指其诏‘此即采将军也’！”在《四书——杨大眼传》中的所记赶的就是这名女子。

“先向殿下报告：往西百里（一里约五百五十公尺）之远的河南城急使

来报，说王茂领梁军约三、四万，趁我军之隙急袭河南城，并已将之攻陷！

“全座之间一阵沉默。

“原来如此，可知市贱之策了！”中山王低声笑着，梁军的作战终于明朗了。

当韦谷在永州布阵引中山王和杨大限前来，当持久战的态势似乎已经形成时，王茂就乘隙攻击河南城。

“平市将军，您觉得如何？”对于中山王的询问。杨大眼以慎重的语调回答：

“河南城如让南贼确保的话，那必定会成为其直击洛阳的据点，对我军的行动有所牵制。”“没错！当我军南下渡过淮河的时候，后背即将受扼于南贼，这可是一点都不有趣！”魏军将梁军称为“南出”。而梁军则称我军为“北贼”，这只是互相互相而已。

脑里一面描画着淮河流域的地图，中山王和杨大眼都沉默着。而看着代表魏军的两雄，潘宝珠也无言了。在黑色的眼瞳里映着灯火，让她的美丽更加了几分妖艳。

“马上就要夏天了！”中山王开口说道：

“我军的兵士能够耐得了淮河以南的炎夏吗？

既热，而且湿气又高……”

“如果下起梅雨的话，更是一整个月都下不停，这样连骑兵的行动都会变得很困难的！”“最后的决着还是在于秋天，现在只有暂时先退兵了！”“了解！”“不过，在此之前要先把河南城给夺回来！”中山王的两眼发出雷火般的光芒，甲冑也因灯火而灿然。

“平南将军，一夜之间能够到达河南城吗？”“如果殿下如此命令的话……”“可能如此做到的，天地间大概也只有卿家了！

请你带着一万骑兵，立刻启程赶往河南城，将南位踏于马蹄之下吧！”

“了解！”“这儿就交给虎兄来防守，不用担心！”虽然容姿秀丽，但一旦起了杀气，中山王的表情可说是相当凄绝。

“韦于比如果追出阵的话，那就一战将之解决！

不过，我想应该不会才是，让我用这一支玉饭来牵制他吧！”送出了杨大限和潘宝珠至帐外后，中山王叫从车把爱用的玉衡取来，脱下头好之后，坐下自言自语道：

“心中的起伏将反映在笛声之中，如果能够听出这点的话，那才是真正的敌人！”中山王开始吹奏起玉衡，而笛声一直传人韦睿和陈庆之的耳中。

除潘宝珠之外，杨大眼还带了诸如李崇、刘神符、公孙祉、宇文福、元瑶等部将。

在月下疾驰的黑色骑兵队，就像是在地面扫过的黑龙之群，而月光下黑甲的光泽，就如同黑龙之鳞一般。

一万骑兵，就在黑夜之中，一言不发、一丝不乱地在原野中前进着。

III

当初夏的太阳从东方的地平线升起之时，占据河南城的梁军三万已经得到了魏军来袭的情报，而在城外布下了阵形。总帅王茂自己担任第三阵，第二阵为申天化、第一阵则为王花。心想对长驱而来的魏军应有迎击的余裕才是，然而如雷云般涌至的这支全黑军队，却超出常识地强，梁军的第一阵